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7年1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A座楼主持了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386
末“5”位数	44619 64519 84519 04519 24519
末“6”位数	460493 960493 956369
末“7”位数	4294004 9284004
末“8”位数	20639073 46539073 70639073 96639073
末“9”位数	114894120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可认购500股南京海辰药业股

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投资者还可以通过以下途径获知中签情况：

1、通过所在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查询；

2、通过拨打电话400-808-9999进行语音查询(请根据提示音按1。按2转人工接听则无法查询)。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17年1月4日(T+2日)15:00前，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发行人: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月4日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微网络”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5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全部采用网上定价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及配售。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67万股，发行价格为4.90元/股。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167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00%。

发行人于2017年1月3日(T日)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泛微网络”A股股票167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2286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17887900股，配号总数为17878，每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0，截止号码为00017878。本次网上定价发行中签率为0.014810%。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17年1月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华东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7年1月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并

于2017年1月5日(T日)及之后履行缴款义务。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90元/股。

投资者按此价格在2017年1月3日(T日，申购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申购方式申购股票，投资者按市价申购后无须缴付申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应自主申报申购，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2、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7年1月5日(T+2日)公告的《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3、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发行人: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6年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src.com.cn；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e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s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天铁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587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4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增加的股份:2,600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天台县人民东路928号
法定代表人:许吉能
联系电话:0576-83812606
传真:0576-83990868
联系人:范薇薇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保荐代表人:裘玲、杨生荣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东塔10层
联系电话:021-2037 0806
传真:021-3856 5707

发行人: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4日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胜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3006号文核准。本次公开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按价申购(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以下简称“网上申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3,000万股。网下申购机制启动后，网下首次发行数量为1,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首次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0元/股。

和胜股份于2017年1月3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和胜股份”股票1,2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17年1月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1月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公告》，于2017年1月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发行人: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1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储备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弘毅投资有限公司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济南中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系北京中弘毅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济南弘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济南中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6年12月30日，济南弘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总价72,566.94万元成功竞得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的合计面积为671,621平方米的五宗地块。

一、竞得地块具体情况

土地编号	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土地位置	容积率	成交金额(万元)
2016-0120	42,907	居住	70	天桥区北园片区	1.0-3.0	40,000,000
2016-0121	64,806	居住	70	天桥区北园片区	1.0-3.0	118,742,000

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竞买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策略，可以增加土地储备，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维护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7-001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7年1月3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定，与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民商银行)、恒泰长财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签署《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公司已在温州民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公司、温州民商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

二、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恒泰长财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至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简称为“至纯科技”，股票代码为“603690”。

本次公开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投资者询价申购(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定价方式。本次公开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向具备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投资者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7.73元/股，发行数量2,007万股，网下向具备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向具备条件的投资者申购数量为80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是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4、网下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一、网下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最终缴款

根据《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率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

上初步询价申购金额为6038.71倍，高于160倍，发行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总量的10%，即200.7万股，从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6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72596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17年1月4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华东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见室举行本次网上申购网上摇号抽签，并将于2017年1月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率公告。

发行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4日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68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初始发行数量为4,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时间:2017年1月5日(周四)14:00-17:00；